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5 年

高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書函

地址：高雄市左營區博愛二路 168 號 5 樓

承辦單位：人力資源處 人力規劃科

承辦人：蔡沅錡

聯絡電話：(07)557-0535#636

電子信箱：yctsai@mail.bok.com.tw

受文者：實踐大學(管理學院(台北校區)及商學與資訊學院(高雄校區))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15 年 03 月 04 日

發文字號：高銀總人資字第 1150018371 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一般

主旨：檢送本行「115 年實習生計畫(一年制)」(如附件)相關事宜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旨揭計畫重點如次：

(一)實習組別/實習範圍/員額：分行櫃檯組-分行櫃檯業務實習，計 60 名。

(二)實習地點：

1. 北部地區：台北、新北、桃園、新竹等地區分行。

2. 南部地區：台南以南地區(含屏東)。

(三)實習期程：一年制(115 年 7 月 1 日至 116 年 6 月 30 日)

(四)實習待遇：每月薪資新台幣\$32,400 元(含伙食津貼)，採月薪制，並依法扣勞、健保自付額及勞工退休金自提儲金後，按月給付。

二、請貴校(系/所)將推薦之實習學生個人資料表及自傳(計畫附表一)、個資告知暨同意書(計畫附表二)、各學期平均成績單及其他相關資料(如各項技能檢定、語言能力檢定、專業證照、個人優良表現等書面資料)，統一由學校於本(115)年 3 月 24 日以前(以郵戳為憑)郵寄至本行人力資源處。

電子公文
2026-03-04 12:06

正本：國立高雄科技大學(管理學院及商業智慧學院)、實踐大學(管理學院(台北校區)及商學與資訊學院(高雄校區))、義守大學(管理學院及智慧科技學院)、樹德科技大學(管理學院)、國立高雄大學(管理學院)、正修科技大學(管理學院)、文藻外語大學(新媒體暨管理學院及國際文教暨涉外事務學院)、德明財經科技大學(財金學院及管理學院)、中國科技大學(管理學院)、國立臺北商業大學(財經學院及管理學院)、致理科技大學(商貿外語學院、創新設計學院及商務管理學院)、醒吾科技大學(商管學院)、健行科技大學(商管學院及財務金融系)、國立屏東科技大學(管理學院)、國立臺北科技大學(管理學院)、龍華科技大學(管理學院)、國立虎尾科技大學(財務金融系)、南臺科技大學(財務金融系)

副本：本行人力資源處

裝

訂

線



電子公文
交換章
2026-03-04 12:06